

1982年9月17日清晨五点,我在泥塘河流进幸福河的大河口等船。我要到遥远的贵池县城去读书。那一年,我14岁,第一次出远门。父亲送我,我们先坐机帆船到皖河农场,再由皖河农场坐小轮船到安庆。

在安庆沿江码头,我看到五六层楼高的庞然大物在江面上缓缓航行,上面写着“东方红”三个字。父亲说,这是从武汉开往上海的下水轮。从安庆到贵池,是这艘轮船往下江开的一段短暂旅程。我如果坐上大轮,就能遇到武汉来的人,也能遇到去上海的人。跟他们一起航行,我就能感受到遥远的异乡气息。可惜的是大轮晚上才有班次,我们急着赶路,选择了长途汽车。

傍晚五点在学生宿舍里安顿下来。这一天,我经历了过去从未经历的事。我坐了机帆船、小火轮、长途汽车、长江轮渡,穿过了泥塘河、幸福河、长江、秋浦河。往学校走的路上,秋雨迷蒙,一些梧桐叶纠缠在我的脚边。

四十年后的盛夏,我回到故乡,想去贵池看看。有了这个念头,就发动了车子,还是从大河口出发,沿347国道,经安庆,过长江大桥,上沪渝高速,到池州下高速,从齐山大道进城,开往那所改成市博物馆的学校旧址,全程一百公里,用时一百分钟。学校已经撤并,贵池也恢复了唐代的旧名——池州。

从地图上找到城市的中轴线,很快恢复了方位感。连接城南烟柳园和城北港口的南北干道仍然叫长江路,西起杏花村、东到清溪河的秋浦路与长江路纵横交错。两条主干线交错的地方原是城市中心,现在依然热闹。楼房改变了城市空间,主干线却能删繁就简。视线落在眼前具体的楼房上,马上就不知身在何处;透过一幢幢楼房,重新构拟过去的道路框架,四十年前的场景又逐一浮现在脑海,邮电局、新华书店、百货大楼、人民理发店,我能看到它们的影子,与眼前光鲜的楼群叠印在一起;就像有月光的晚上,湖面倒映着树影,树影、真实的树丛都在月光下模糊起来,看不出谁更虚幻。

我看到自己在这些楼群里穿行。春雨绵绵,一个周末。我撑着雨伞,从长江南路拐进廊家巷、平安巷、陆家巷。没有任何目的,就是想看看。我穿过一家家店铺和人家,只想看到不一样的生活。一个老头用篾刀做晾衣架,他干瘦的胳膊上包裹着薄薄的皮肤,像一只鹤。一个年轻人穿着喇叭裤,放着录音机,在房子里跳舞。巷子里铺的是青石板,在雨里发亮,房子的外墙都被春雨洗得干干净净,有的爬上了常青藤。室内的烟火气使得房子内部幽暗、杂沓。有关人类的生活,我只能看到一丁点,我要在小巷子里找谁呢?

其时我正在读德国作家施托姆的小说,我疑心施托姆是世上最好的作家,他的《茵梦湖》《燕子归来时》《木偶戏子保罗》我最喜欢。施托姆小说的主人公常常是十多岁的少年男女,他写出了知慕少艾时期的所有梦幻。我还喜欢他追述往事的笔调,譬如故事的开始是多年以后,一个秋阳灿烂的日子,一个庄严的老者坐在马车上,缓缓行进在古老庄园古木参天的路上。我常常想象自己就是那个历尽风霜的老者,一肚子故事,情感浑厚深刻,两眼仍然清澈,在暖暖的秋阳里,与古堡融为一体。我盯着小说集插页上他微蹙的双眉——他经历了多少故事。而我,只是一张白纸,薄薄的、透明的纸。

在这些小巷子里我什么也不会找到,这里没有施托姆。但我仍然对奔走本身感兴趣,直到鞋袜、裤腿全被春雨打湿,脚心因不停走动而滚烫。我想找到一个人,跟他分享心深处的秘密。从课业那里,我得不到快乐。同学在研读《武林》杂志,在操场上练气功,耍短棍。

我看到自己在旷野里穿行。从烟柳园往东南方向走,很快到了城外,一条很长的公路,两边都是田野,绝少人家。路尽头就是齐山。周末我常常一个人走在这条路上。小时候看过反映谍报工作者的电影,潜伏者革命成功之后,走在山水之间,扬眉吐气,步态雍容,花草含笑向他示意。我觉得自己也正迈着这样的步伐。无边的庄稼地在眼前铺展,有诗句无端涌到嘴边,细雨梦回鸡塞远,小楼吹彻玉笙寒。为什么要念这种与凯旋者毫无关系的句子?我不知道。

奔走使我疲劳,疲劳使我平静,平静让我呼吸到了一些悠远的气息。一天,从齐山回来,在田野深处,我看到一户人家门前,一个女孩坐在矮凳上,拿高椅当桌子,铺开作业本,端端正正写着作业。夕阳照着她的发辫,她的衣服,她的手,她的钢笔和练习本。她身后是一片黄豆地,豆荚已经鼓胀。风从平天湖吹来,吹过豆叶,吹过芝麻花,她的发丝在风中微微飘起来,她认真书写,恍然不知。

我迅速走过去。不敢打搅她。但,我多么希望坐在她身边的小凳子上,跟她一起写写作业,或者,念一句宋词,或者,讲到开心处,说说施托姆?

我连她的长相也没看清。我只看到夕阳下她的影子长长地覆盖在黄豆地里,像云朵的影子留在波光潋滟的湖心。

很多年后,师生宴聚,觥筹交错间,熊老师反复感叹,那时你是一个忧郁的小男孩,现在你变得这么明亮开朗。

我只是看上去明朗了。那时的心湖才是真正的澄澈。现在的明朗是我自己塑造出来的形象。隔着四十年的光阴,我看到那个男孩捧读施托姆小说的光景,真想轻轻抚摸一下他的头发,握握他的手。一点温柔的

触摸湖底的每个褶皱

冯 渊



了很多我喜欢的书,当然远不止施托姆。重新回到湖畔,我在想熊老师的那个感叹。无论多么温情地怀想,我也只是这座城市的一个默默无闻的过客;但就我自己而言,确实是这里的空气给了我滋养,使我成为后来的样子。

高温天气,也有风吹过,湖水仍然掀起阵阵浪花,拍打在岸边。

我读过的作品里,有塞纳河、多瑙河、莱茵河、日内瓦湖,那些水边发生的故事,心灵的纠结与苦痛,我能真切地感受到,但我没有机会去见那些河流湖泊,就连长江,我也是14岁才第一次见。人一生中能见到的东西总是有限的,但人的阅读会远远超过他真实见到的东西。与真实的见相比,我更喜欢想象和回忆中的见。

背诵《岳阳楼记》时,我就坐在故乡小镇的焦赛湖畔:有月亮的晚上,辽阔的湖上升腾起雾气;朝霞漫天时,我一抬头就看到湖上的片片碎金。我觉得范仲淹见到的就是我眼里的湖水,多年后登上岳阳楼俯瞰洞庭湖,反倒没有什么强烈的感受。

我坐在齐山脚下平天湖畔,静静读书,克里斯朵夫成长的焦灼、克里斯蒂娜的忧伤、爱玛的幼稚与浪漫、卢梭的赤诚坦率……整个周六的下午,我背靠高大的毛竹,面对浩渺的湖水,有时沉醉其间,有时废书而叹。以至于后来好多年我都做同一个梦,梦见走很长的路,穿越沟沟坎坎,到人迹罕至的湖边,在清晨的万道阳光下朗声读书。

这些书和这座城没有关系,哪里都能读到。但我是在平天湖畔读的,我只记得最初阅读的情境和感受,克里斯朵夫与他舅舅的对话,我以为就发生在平天湖畔的齐山上。

“舅舅,怎么办呢?我有志愿,我奋斗!可是过了一年,仍旧跟以前一样。……我没有出息,没有出息!我把自己的生命蹉跎了……”

他们正在爬上一个俯瞰全城的山岗。高脱弗烈特非常慈悲地说:“孩子,这还不是最后一次呢。人是不能要怎么就怎么的。……继续抱住志愿,继续活下去。其余的就不由我们作主了。”

……冰冻的雪在脚下格格地响。冬天尖利的寒风,在山岗上把赤裸的枯枝吹得发抖。他的脸也被吹得通红,皮肤热辣辣的,血流得很快。……他眼中还含着泪。他用手背抹掉了,望着沉在水雾中间的旭日,笑了出来。……“吹罢,吹罢!随你把我怎么办罢!把我带走罢!……我知道我要到哪儿去。”

我是人海里的一滴水。此刻,我盯着湖水看,火烈的阳光下,湖水一波一波,漾到低平的岸边。四十年,我奔波了很多地方,遇到了太多“不由我们作主”的事。我还在奔跑。我像当年走在那些城中的小巷子一样,以为广袤的湖水里有许多隐秘,我想接触这些隐秘的地方,遇到可喜的人和事。十二万平方公里的湖水里,藏有多少秘密?

我怀着强烈的好奇心看周遭的一切。鲜艳的荷花,披拂的垂柳,掩映在绿树中的拱桥,这些都能把握和抚摸的东西我不感兴趣;我只捉摸湖底看不见的世界,那里藏着什么?

这么多楼房,这么多行人,你认识谁?

这么多灌木乔木竹子杂草,你叫得出它们的名字吗?

看上去似乎能把握的东西,其实也未必能把握,为什么还要对看不见的湖底充满欲望?

对,是欲望,就是想将自己全部融进深深的湖水里,让身体像湖水一样庞大无边,让皮肤触摸湖底的每个褶皱。

这样想着的时候,我一下又找到了当年在湖畔奔走的少年。他还是那么寂寞。刻骨的孤独。他的眼光总是看着不存在的远方,对着不可知的未来,说着谵妄之语。

我回到城市中央,在最热闹的店堂里,与穿梭的人群一起晚餐,虽然我一个人都不认识。

等到月亮升起来,我又回到平天湖。

晚上的湖畔更见风致。穿过齐山的九座山峰,听到蛩蛩热闹的歌鸣,还有刚睡醒的知了,突然唱了半句歌就戛然而止。更多的虫子发出了暧昧不清的合唱,成为夜晚声音的主体。车灯照亮了碎石小路,两旁灌木的枝条柔软地覆盖到路中央,它们也在想与对方握手。

到得湖边,再回望刚才走过的山,山峰上的树群在月光的映照下,像一张张剪纸,最边缘的地方,总是毛茸茸的,有细微的凸起。

湖面有风吹来,是黑色的热风。

我从平天湖边学会认识世界,理解人类隐秘的心灵,激情,绝望,痛苦。从那时起,我就知道,那些特别光鲜的东西,就像硕大鲜艳的花朵盛开在枝头,不需要探究,必定会遭遇,你得练就挑剔的眼光。而人类真实的生活其实在梦里,在不经意的言辞里,在无神的眼睛突然生动起来的某个时候,在维特看到绿蒂的那一瞬。人类的许多光阴就像这湖面,平缓,宽大,拖泥带水,只有隐藏在湖水深处的波涛、漩涡,才是湖的本质。

我在湖畔走来走去,挺起胸膛,步伐稳健,目光坚定,嘴角露出微笑。我真的笑出了声响,低头看手表,已经是第二天的一点整。

